

生存战略——21世纪农村与社会发展科技展望丛书

中国农业科技中介机构 发展战略研究

曹一化 刘东 主编



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出版社

生存战略——21 世纪农村与社会发展科技展望丛书

中国农业科技中介机构 发展战略研究

曹一化 刘 东 主编

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农业科技中介机构发展战略研究/曹一化, 刘东
主编. —北京: 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4.9
(21 世纪农村与社会发展科技展望丛书)
ISBN 7-80167-689-0

I. 中… II. ①曹…②刘… III. 农业技术—中介组
织—发展战略—研究—中国 IV. S-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81494 号

责任编辑	李功伟
责任校对	张京红
出版发行	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出版社 北京市中关村南大街 12 号 邮编: 100081
经 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	河北省欣航测绘院印刷厂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8.625
字 数	135 千字
版 次	2004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 ~ 2000 册
定 价	46.00 元

生存战略——21 世纪农村与社会发展科技展望丛书

《中国农业科技中介机构发展战略研究》

编 委 会

主 编：曹一化 刘 东

副主编：金逸民 刘永泰 陈良玉

撰稿人：（以姓氏笔画为序）

万晓江 王建新 卢兵友

刘 东 许增泰 李 洁

李秀峰 张 雨 张 峭

欧阳晓光

序 言

当前，中国农业和农村经济进入新的发展阶段，促进农业、农村和农民问题的解决，是我们当前科技工作的重中之重，也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客观要求。世界各国的发展经验显示，发展农业科技中介机构，完善社会化科技服务体系是促进农村市场经济体制逐步完善，推进农村工业化、现代化进程，加速科技成果向广大农村地区转化、扩散的重要方式。中国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历史经验也证明，各类农业科技中介机构在促进科技与经济的结合，提高农民素质，增强农民应对市场的能力，提升农业企业的竞争力等方面发挥了难以替代的重要作用，大力培育和发展农业科技中介机构是科技服务“三农”，促进“三农”问题解决的有效途径之一。

近些年，中国农业科技中介机构发展迅速，呈现出多元化发展态势，并创造出许多富有生命力的农业科技中介服务模式和经验。但总体而言，仍然不能满足我国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需要，尤其是目前中国农业科技中介机构在管理体制、政策环境、机构建设等方面还存在一些突出问题，制约和影响了农业科技中介服务水平的提高。

2003年是科技部确定的“科技中介机构年”，科技部把促进科技中介机构发展作为学习贯彻十六大精神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具体行动，作为今后一个时期推进国家创新体系建设，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开创科技工作新局面的重要任务。“中国农业科技中介机构发展战略研究”作为“科技中介机构年”的一项重要内容，对农业科技中介机构的内涵、现状、问题、发展机制及对策等进行了比较深入的研究，提出了一些有参考价值的观点和建议，对制定和完善中国农业科技中介机构发展的政策，促进农业科技中介机构的健康发展，以及推进政府职能转变等都具有十分积极的意义。

大力发展农业科技中介机构，必须按照中央提出的“科学发展观”和“五个统筹”的要求，以科技服务“三农”为宗旨，以改革为动力，以发展为目的，在学习借鉴国外成功经验和总结以往工作的基础上，大胆创新，探索出一条符合中国国情的发展之路。希望本书的出版有助于推动相关研究的深入，也希望社会各界对农业科技中介机构的健康发展给予更多关注。

目 录

第一章 形势和需求分析	(1)
第一节 宏观形势和需求	(1)
一、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迫切需求	(1)
二、推进国家创新体系建设的客观要求	(4)
三、政府转变职能的必然趋势	(5)
第二节 具体需求分析	(7)
一、服务内容	(7)
二、服务质量	(9)
三、服务渠道	(10)
四、服务方式	(13)
第三节 小结	(14)
第二章 农业科技中介机构的概念和分类	(16)
第一节 农业科技中介机构的概念	(16)
一、相关概念的考察	(16)
二、若干容易混淆的概念	(17)
三、农业科技中介机构的定义	(18)
第二节 农业科技中介机构的分类	(19)
一、按创办主体分类	(19)
二、按服务功能分类	(22)
三、按组织形式分类	(22)
第三章 我国农业科技中介机构发展现状和问题	(28)
第一节 我国农业科技中介机构的发展历程	(28)
一、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的建立	(28)
二、新型农业科技中介服务体系的逐步形成	(29)
第二节 我国农业科技中介机构的发展现状	(33)
一、农业科技推广机构	(33)
二、农村专业合作组织	(34)
三、农业行业协会	(36)

四、国外的农业科技中介服务组织	(39)
第三节 农业科技中介机构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	(39)
一、农业科技推广体系亟待改革重建	(39)
二、农村专业合作组织发展障碍重重	(43)
三、各类农业行业协会亟需改革和发展	(44)
四、农业科技中介机构管理体制不够规范	(44)
五、农业科技中介机构的服务功能不健全	(45)
六、农业科技中介机构赖以发展的基础设施缺乏	(46)
第四章 我国农业科技中介服务模式：典型案例分析	(47)
第一节 农业科技专家大院	(47)
第二节 农业科技园区	(49)
第三节 科技特派员制度	(52)
第四节 从农技 110 到农民培训券	(54)
第五节 农村技术经纪人队伍	(57)
第六节 农业龙头企业的科技中介服务	(58)
第七节 农业院校的科技中介服务	(60)
第五章 国外农业科技中介机构发展的经验	(63)
第一节 各国农业科技中介机构的概况和发展趋势	(63)
一、农业科技推广机构	(63)
二、农业专业合作组织	(66)
三、农业行业协会组织	(71)
第二节 各国政府扶持农业科技中介机构发展的政策措施	(73)
一、法律规范	(73)
二、组织管理	(75)
三、资金支持	(80)
四、其他措施	(82)
第三节 国外经验的启示	(82)
一、加快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的改革和建设	(82)
二、积极扶持农业专业合作组织发展	(84)
三、规范和促进农业行业协会发展	(84)
四、鼓励各类专业性农业科技中介机构的发展	(84)

第六章 我国农业科技中介机构的功能定位与发展趋势	(85)
第一节 政府为创办主体的农业科技中介机构	(85)
一、基本特征	(85)
二、主要功能	(85)
三、基本目标	(87)
四、组织形式与运行机制	(87)
五、绩效评价	(88)
第二节 农民为创办主体的科技中介机构：农村专业合作组织	(88)
一、基本特征	(88)
二、主要功能	(89)
三、基本目标和发展原则	(90)
四、组织形式与运行机制	(91)
五、绩效评价	(93)
第三节 其他主体创办的中介机构	(93)
一、基本特征	(93)
二、主要功能	(94)
三、基本目标	(94)
四、组织形式与运行机制	(94)
五、绩效评价	(95)
第四节 科研与教育机构为创办主体的农业科技中介机构：	
一种过渡模式	(95)
一、基本特征	(95)
二、主要功能	(96)
三、基本目标	(96)
四、组织形式与运行机制	(96)
五、绩效评价	(97)
第五节 小结	(97)
第七章 促进农业科技中介机构发展的对策建议	(99)
第一节 加强对农业科技中介机构发展的研究和规划	(99)
一、加强理论研究	(99)
二、加强政策法规研究	(99)

三、制定发展规划	(100)
第二节 鼓励和支持多元化农业科技中介机构的发展	(100)
一、改革、重组和建立新型的农业技术推广机构	(100)
二、积极扶持农村专业合作组织	(102)
三、鼓励和规范各类农业行业协会发展	(105)
四、推进各类事业型农业科技中介机构的改革与发展	(106)
五、大力培育商业性的中介服务机构	(107)
第三节 鼓励探索各种行之有效的农业科技中介服务模式	(108)
第四节 鼓励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开展科技中介服务	(108)
第五节 构建农村信息网络, 搭建公共信息平台	(109)
第六节 加大投入力度, 调整财税支持重点	(110)
第七节 加强国际合作与交流	(112)
附录一: 关于大力发展科技中介机构的意见	(113)
附录二: 中央文件和有关法律对农业科技中介机构的阐述	(121)
主要参考文献	(125)
后 记	(127)

第一章 形势和需求分析

伴随着我国农业和农村经济的快速发展，市场经济体制的日益完善以及增长方式的逐步转变，近些年我国农业科技中介机构取得长足发展，有效地促进了市场经济条件下面向农业和农村的科学知识传播和技术成果转移推广，提高了农业和农村经济整体创新功效，为促进“三农”问题解决发挥了重要作用。当前我国农业和农村经济已步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新阶段，农业科技中介机构的发展面临着新的形势和需求。

第一节 宏观形势和需求

一、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迫切需求

1. 解决“三农”问题的关键

我国是一个农业大国，做好农业、农村、农民工作，是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顺利进行的重要保证，也是代表最广大中国人民利益的重要体现。当前我国农业和农村发展面临许多新的挑战，农业的社会效益高和自身比较效益低的矛盾日益突出，农业增效、农民致富已经成为制约我国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瓶颈。解决“三农”问题的关键，一是要遵循市场规律，在广大农民和市场之间建立有效的渠道，帮助农民提高应对市场竞争的能力；二是要依靠科技，用先进的社会生产力带动农业和农村经济的发展，让农民享受到更多科技进步的成果。按照市场规律要求，建立依靠科技解决“三农”问题的长效机制，是新时期我们面临的首要问题。

我国目前小规模分散经营的农户难以与科技建立有效的对接，难以与市场建立有效的衔接。特别是随着农村产业结构调整，产业化、专业化生产快速发展已成必然之势，社会化服务滞后的矛盾愈加突出。从经济学的角度来说，个体农户在市场竞争中，没有能力来影响市场，必须借助于合作的力量或外部的力量，才有平等参与市场竞争的资格。以美国为例，也只有少数规模较大的农场有能力直接进入市场，或同大贸易企业交易，更多的中小规模农场和农民需要通过合作社进入市场。众多农民自发组织的合作社，有效地

扩大了经营规模，增强了市场谈判能力，许多合作社还通过聘用职业经理人，使合作社的经营实现专业化，提高农民合作社的经营管理水平。此外，分散农民往往不容易接纳新技术，或吸收新技术的成本较高，从而影响到农业整体技术水平和竞争力的提升，通过公益性的农业技术推广机构和各类其他中介组织，可以帮助农民以更方便、更低成本的形式获取新技术，增强其吸纳新技术的能力，促进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另外，个体农户由于彼此分散，社会很难听到他们的呼声。虽然政府可以代表个体农户的利益，但政府还需要平衡其他社会阶层的利益，广大农户需要更多社会渠道表达自己的意愿，而农民自发的合作组织就成为农民意志的代言人，如日本农协在代表农民利益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因此，面对我国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现状和需求，必须大力发展各类农业科技中介服务机构，建立健全社会化科技中介服务体系，在农户与市场、农户与科技之间建立多种纽带，提供产前、产中、产后的一系列技术和服务，以提高农民防范市场风险的能力，充分满足农民的科技需求，促使我国农业走上依靠科技提高质量和效益的道路，更好地解决“三农”问题。

2. 市场分工深化和走新型工业化道路的要求

十六大报告提出走新型工业化道路的发展战略，将基本实现工业化，建成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更具活力、更加开放的经济体系，作为本世纪头 20 年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内容。这是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进入新世纪、新阶段和面对新要求所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工业化进程是生产方式走向社会化协作的过程，也是市场专业化分工日益深化的过程。市场经济的竞争性要求生产、经营和交易等各个环节的高效率，必然导致了各行业的专业化分工，每个专业机构可以集中精力专心致志地从事单项工作，提高生产经营水平和效率，从而提高了整个社会的经济效益。社会化协作和专业化分工使得市场主体之间既相互竞争又相互依存，经济社会关系日益复杂多样，迫切需要中介机构有效地协调市场各行为主体的行为、化解利益冲突、保护公平竞争、保障市场规范运行。大力发展各类中介机构是加速实现工业化的重要依托力量，也是完善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环节。而在各类中介机构中，科技中介服务机构主要是在技术扩散、科技成果转化、科技评估、创新资源配置、创新决策和管理咨询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相比其他类型中介机构更具有提升全社会科技创新能力的作用，是走新型工业化道路的重要推动力

量。

基本实现工业化的关键是走农村新型工业化道路，就是如何依靠科技进步，不断提高农业产业化、专业化经营的水平，促进农村第二、第三产业发展，持续提升农业的劳动生产率。发展各类农业科技中介机构，特别是农民自发的专业合作组织，可以有效地促进农业领域专业化分工，提高农户、中介组织、企业等市场各主体之间的社会化协作。各类农业科技中介机构承担大量技术服务、信息服务、拓展销售渠道、开展技术培训等职能，努力沟通市场和农户、企业与农户、科技与农户的联系，使农户更方便地分享科技进步的成果，更专注于提高生产技能，从而深化整个社会专业化分工，增强农户应用科技的能力，提高劳动生产率。根据许多发达国家的经验，不管他们的农业资源是丰裕还是相对贫乏，健全有效的农业科技中介服务体系是他们农业成功的重要原因。经过上百年的发展演化，发达国家已形成多种模式并存的社会化科技中介服务体系，既有政府支持的科技服务体系，也有大量的民间自发的各类专业合作组织，还有各类商业化的农业科技服务机构，这些组织在市场这只无形大手的调控下，协同运作，共同填补各种市场的空白，满足了农民各种不同层次、不同方面的需求，有效维护农户和平衡各方的利益，增强农民应对市场需求变化的能力。

因此，推进农业科技中介机构的发展是农村市场经济体制不断完善，走农村新型工业化道路的客观要求。

3. 应对经济全球化挑战的选择

随着经济全球化进程加快，特别是我国加入 WTO，我国农业的市场竞争态势从本土化进入更广泛的国际化。我们面对的一些发达国家的农场和农户不仅比我们的经营规模大、实力强，而且农业科技服务体系非常完善，合作组织和行业协会非常发达，并且发展起来一批规模巨大、具有很强竞争力的农业龙头企业。像美国、法国、加拿大、荷兰、日本、丹麦等发达国家，几乎所有的农场和农户都加入到几个专业合作组织，组织化程度很高。如美国大豆协会在帮助美国豆农开拓国际市场方面作用巨大，如今巴西大豆种植业已经被美国经销商控制，日本、韩国的大豆业也被逐步冲垮。大豆本来是中国最有优势的农业产业，但在美国大豆协会等组织的多年努力下，中国目前已经成为美国最大的大豆买主，2003 年进口超过 800 万吨。而发达国家的许多规模巨大的跨国农业企业在提高农业竞争力方面也功不可没。多层次、多形

式的农业中介服务机构或组织，是这些国家农业竞争力的重要保障。

相比而言，我国社会化农业科技服务体系相对缺乏，农业的组织化程度低，导致分散的农户没有能力获得充分信息以作出有效决策，缺少渠道获取足够的技术信息和知识，无法有效地应对市场的变化和技术进步。而且加入WTO之后，我国农业领域的开放日益扩大，我国农产品面临的竞争日趋激烈。按照我国政府的承诺，至2004年底，我国农产品的平均关税将从目前的45%下降到17%，许多农产品的关税普遍下降20%~30%。以此计算，国际农产品在中国市场的价格也将下降20%到30%。此外，近年来我国农产品出口面临越来越多的技术和贸易壁垒。据有关报道，从2004年起，欧盟将正式禁止320种农药在欧盟的销售，其中涉及我国的农药产品多达60余种。由于这些农药属我国种植业常用的品种，欧盟此项禁令将对我国水果、蔬菜等多种农产品出口欧盟构成壁垒^①。应对日益激烈的国际竞争，固然需要政府部门、科技界、工商界等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但比较完善的农业科技中介服务体系也是相当关键，各类农业科技中介机构在传递信息、传播科学知识、推广应用先进科技成果、及加强技术、产品标准的开发、推广和监测等方面可以发挥重要作用。

因此，大力发展各类农业科技中介机构，尽快完善我国农业科技中介服务体系，是提升我国农业国际竞争力，应对经济全球化挑战的重要举措。

二、推进国家创新体系建设的客观要求

1. 创新体系建设的重要内容

科技中介服务机构是构建创新体系的重要创新主体要素，是连通各类创新主体的纽带，可以有效地促进创新主体的互动，实现创新要素顺畅流动和有效配置。农业科技中介服务机构作为科技中介服务机构的重要类型之一，其完善与否是加速农业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的关键。在市场经济体制下，农业科技中介机构以农业知识、农业专门技能为基础，与各类创新主体和要素市场建立紧密联系，成为联结农民与市场、农民与科技的桥梁，为农村科技创新活动提供重要的支撑性服务。当前世界主要国家越来越把发展农业科技中介机构作为促进农业科技创新、加速农业科技成果产业化的重要举措。我们与发达国家在农业竞争力和科技创新能力方面的差距，不仅表现在

^① 据新华社2004年1月5日电，《中华工商时报》2004年1月6日。

研究开发上,也同样表现在中介服务能力 and 专业化水平上。因此,加快农业科技中介机构的发展,促进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是国家创新体系建设的一项重要任务。

2. 农业科研院所转制的客观需要

农业科研院所是我国农业创新体系的重要主体要素,也是以往我国农业科技中介服务的重要提供者。由于体制和机制的制约,农业科研院所从事农业科技中介服务的内驱力不足,与农民和企业的具体生产活动相脱节,在确定选题时与需求相脱离,许多科技人员热衷于发表学术论文评职称、承担国家科研项目获成果报奖,不愿意从事长期、艰苦的农业科技服务事业。农业科研院所提供的科技中介服务远远满足不了广大农户和市场的需要,这种状况严重制约了农村科技中介服务事业的发展和农业创新体系的建设。

推进农业科研院所的转制是当前科技体制改革的一项重要任务,也是加强国家创新体系建设的重要内容。农业科研院所转制的重要措施之一就是创造条件,鼓励和引导从事技术推广、咨询、开发、企业孵化、项目评估、质量标准、技术监督等服务的部门,从原科研机构中剥离出来,转为独立的中介服务机构。同时采取措施,不断提高从业人员水平,逐步规范其行为,促使其在市场竞争中发展壮大。这些从农业科研院所转制出来的农业科技中介机构,可以充分利用与原来科研机构的联系渠道和科技资源,提供高水平的科技服务,这将极大地改善农业科技中介服务行业的整体素质,改变我国农业科技中介服务业的面貌。此外,通过大力发展各类农业科技中介机构,也可以为农业科研院所深化改革营造良好环境,特别是为人员分流提供重要渠道。

因此,加快发展农业科技中介机构,对于深化农业科研院所的改革,优化社会资源配置具有重要意义。

三、政府转变职能的必然趋势

当前,转变政府职能工作正在加速进行,这既是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必然选择,也是我国加入 WTO 后必须履行的承诺。发达市场国家的经验表明,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中介机构的发展数量、服务水平和自律能力,直接关系到政府职能转变的进程。没有高水平的中介机构承接从政府中剥离出来的大量管理和服 务职能,政府的职能转变就不可能彻底,也难以达到预期效果。

农业领域是一个涵盖公共产品、半公共产品和私人产品的广泛领域，在这样领域，政府作用更倾向于“有限政府”的角色，尤其在政府财力有限的情况下，政府更应该调整定位，彻底转变职能，发挥宏观管理者的角色，不再包办一切，将政府行为的重点放在市场处理显然失灵，而政府显然有效的领域。同时，充分发挥各类中介机构的作用，逐步承接政府部门职能调整所腾挪出的空间，避免出现空白区。因此，培养一批高水平的农业科技中介机构，是促进农业和农村科技管理工作不断改进，推进决策科学化、民主化的重要保障。

此外，在 WTO 农业多边协议框架下的“绿箱政策”，不限制政府对农业部门在科技、水利、环保等方面投资。国外发达国家在这方面有许多值得借鉴的地方，据《日本经济新闻》报道，为增强国产农产品的非价格竞争力，日本农林水产省决定在 2005 年之前建立优良农产品认证制度，对在生产和销售过程中能够正确进行身份管理的优良农副产品给予认证，并授予认证标志。但由于政府过多干预农副产品生产流通过程的公示问题经常会被其他国家视为非关税壁垒遭到指责，所以日本农林水产省计划由民间设立专门机构，负责接受农副产品生产者和流通企业的认证申请^①。大力扶持各类中介机构发展，作为落实“绿箱政策”的重要载体，是经济全球化下政府扶持农业的一种重要举措。

相比而言，我国农业科技中介机构，特别是有关质量标准检测、认证等方面的民间机构严重不足，这已经成为制约我国农业发展，特别是农副产品出口的瓶颈。据有关部门的统计，2002 年由于技术壁垒导致出口损失，农产品居第一位，达 95 亿美元，远远超过排在第二位的轻工产品（41 亿美元）和第三位的机电产品（17 亿美元）。所以，亟需大力发展各类从事质量、标准检测、认证等服务的中介机构，作为政府权威机构功能的有效延伸和补充。

总之，由于我国农业科技中介服务机构起步较晚、起点不高，再加上农业的弱势地位和我国农业劳动者文化素质低下的现实，如果单靠以农民的需求拉动中介机构建设，将是相当艰难和缓慢的过程，急需加大政府的引导和扶持力度，推动农业科技中介服务机构的快速发展。

^① 据新华社东京 12 月 29 日电，《北京青年报》2003 年 12 月 30 日。

第二节 具体需求分析

我国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现状仍是以分散的小农经济为主体，主要的生产经营主体是广大农户和以中小企业为主的农业企业。了解农户和农业企业的需求状况是研究农业科技中介机构发展的前提。中国农村技术开发中心 2001 年通过问卷调查方式，就当前农民对农业科技中介服务的需求进行了专门调研。另外，其他一些长期跟踪农业和农村发展的部门和机构也积累了许多数据。下面，我们引用相关调查数据，从服务内容、服务质量和服务渠道等方面进行分析。

一、服务内容

1. 农户的科技服务需求

近年来，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各地加大了农业产业结构调整的力度，各地纷纷提出因地制宜的调整思路。例如许多地方提出发展设施农业、精品农业、加工农业、创汇农业、观光农业的产业结构调整方案；我国西部地区发挥自身优势，发展绿色产业、旱区农业、高山农业等，扩大特色农产品的生产、加工规模，以特色产品参与市场竞争，形成独特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大宗粮油产品也告别了粗放的生产和加工方式，专用产品、品牌产品等日益成为生产加工的重点。宏观农业产业结构调整的大趋势，使农业科技中介服务的需求从单纯的产中延伸到产前和产后，从单纯的粮食作物延伸到多种经济作物和特色产品，从单纯的追求产量到追求经济效益，创立品牌。这些都导致农民种养植结构的大调整和加工水平的提高，致使农民科技服务需求呈现日益多样化态势。

根据中国农村技术开发中心近 2000 份调查问卷中“农村现在最需要服务的是什么？”这个问题的反馈结果统计，目前我国农民最需要的是在种养殖业生产活动领域的各类技术服务（见图 1-1）。分析结果显示，“技术指导”、“技术信息”和“技术培训”三项排在首位，分别为 66%，59%，52%。其次，服务需求较高的是“国内外市场信息”，为 35%。

调查中，许多农民表达了对科技服务的强烈渴求，有针对性的技术指导和培训，种植业、养殖业、加工业等方面的各类实用技术信息和项目，特别是订单农业信息，都受到广大农民的欢迎。此外，广大农民提出的科技服务需求，大部

分是针对特色农产品,希望提供全程服务,如产前提供信息,帮助引进项目、良种,种(养)植(殖)时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服务。例如,西部的复员军人利用家乡资源,养蝎子、养野鸭、野鹅、野鸡;河北的农民种植防风固沙美化环境的树苗、花卉和奥运会用的绿化树;山区农民栽种天麻、芦荟等,都迫切需要得到技术信息、技术指导、技术培训、市场信息和销售渠道等帮助。

而与市场化相关的一些服务需求的选项,如产品包装、买卖经纪人、理财指导等方面,总体比例较低,而西部的比例都略低于全国其他省、市、自治区。反映我国农业的商品化、市场化还不够成熟,西部农民的市场化程度则更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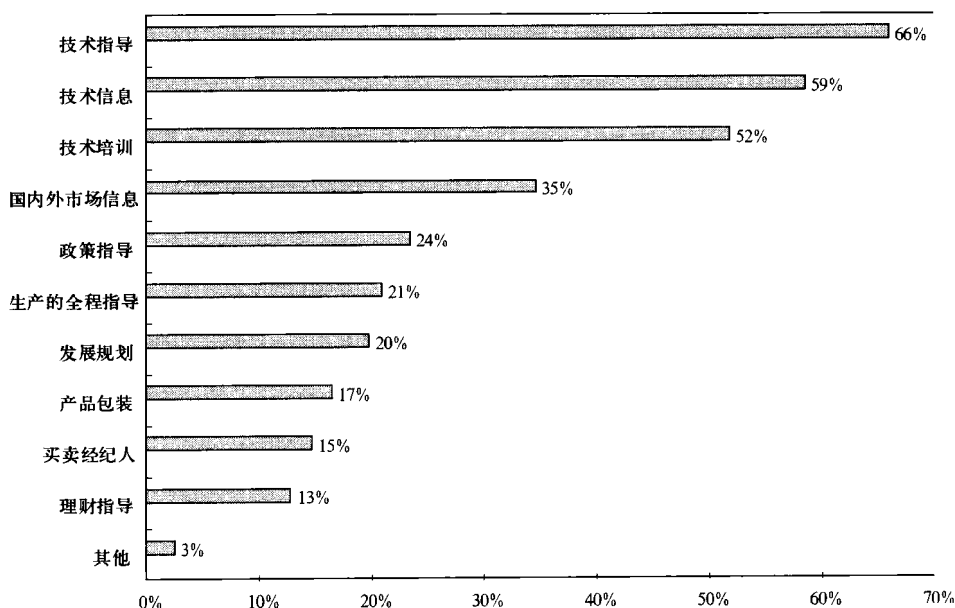


图 1-1 农户科技中介服务需求的调查分析结果

上述调查显示,随着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广大农户对科技中介服务的需求呈现日益多元化的态势,这对各类农业科技中介机构提出更高要求。

2. 农村企业的科技服务需求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农村各类企业得到快速发展,据 2000 年统计我国有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2.7 万个。全国乡镇企业数目 2084 万个,从业人员 1.28 亿人,产值占全国 GDP 的 30.4% 以上,占全国农村社会增加值的 64% 以上,这些企业以工业为主,占 70%。促进农村企业发展是解决当前农民增收问题的关键。

在市场经济下,农业企业是参与市场竞争的重要主体,如美国的嘉吉、邦基、ADM、路易达孚等大型农业公司,凭借强大的科技实力、生产加工能